

第四屆「醫學人文經典閱讀」徵文比賽得獎作品刊載：人權的尊重與反思-以白袍一書淺探醫學倫理

非醫學組 第一名 心理三 黃文俊

一、書籍基本資料

書名：白袍~一位哈佛醫學生的歷練 (White Coat-Becoming a Doctor at Harvard Medical School)

作者：艾倫·羅絲曼 Ellen Lemer Rothman, M.D.

譯者：朱珊慧

出版單位：天下遠見

出版年月：2004年2月20日

版次：第一版第一次印行

二、前言

身為醫學院裡頭的一份子，我們時時見到穿著白袍的人們在面前來去往復，行色匆匆，歲月將他們年輕時代的青澀褪下，換上的是久歷人生事故的成熟。於是我們期待著自己也能夠茁壯成長，成為眼中所見的醫師或者在講台上談笑風生的教授。

但我們似乎都忽略了，在那一襲白袍掩蓋之下，是如何從青澀的學生年代逐步走來，歷經不同的學習，面臨臨床病患於生死之間的淒哀愁苦，在病患祈求的眼神裡頭尋找自我的定位與價值，這樣子的歷程觸動我一些反思。

學期前選課選門「生死學」，期望自己能夠更進一步貼近病患的生命，聆聽他們的需求與期待，然後試圖去做些什麼，即使是微不足道的援手，那也是自己生命的一種價值。醫師的每一個決定，每一個處置，都和病人的狀況習習關聯，不可強加分離，為此我們提昇自己的智識，在求學旅途中在醫學這領域中不斷的精進著。

所以在圖書館浩瀚的書海中找著了這本書，無非是想更進一步的透析：做一個醫師在面對病人，是以何種心態看待患者的生死。身上所穿著的那件白袍是否對於醫師來說是使自己正視醫學倫理的一種象徵？或者單單只是將自我行為合法化的護身符？

這一切的動機使我掀開了本書蔥綠的書頁。

三、摘要

我試圖以五個要點去分析與闡述這本書所要傳達給我們的概念，或許不是那麼的精確，但至少是筆者在學習歷程中對於這本書的解讀與創見，本書想給予大家的無非是相關於醫學倫理的一大反思，於是我藉由作者在書中不斷提到的：「以病人為中心的思考」，進一步對比台灣醫界的現況以及醫界目前在醫學倫理上，急欲推行與改善的幾項學程作為延伸。

而後將角度從「重視患者應有的尊重」這方面切入，進一步反思當醫護人員遇到諸多棘手情況時的妥協與堅持，而引發了更深切地醒思與認同，最後再回顧整個故事的內容，思考當下我們做的決定是正確或是錯誤，我想這個懸問是每一個醫護人員在進行醫護的過程，都會對自己的做法產生的一種疑問吧！

四、評述

(一) 病人為中心的思考

書中提到了一個很重要的點，我想這是台灣醫學界急欲改進也正在修正的方向，那便是「病醫課」(patient-doctor course)。就字面上而言，是將「病人」的地位，擺在「醫師」之前，在賴其萬教授為此書所撰文的序中清楚地提到：「這堂課的目的就是加強以病人為中心的醫療理念」。

而國際醫學倫理典章中的第二點也提出：

「醫師對病人之責任：

- (1) 醫師必須牢記：保持人之生命，當自受胎時起至死亡時止。
- (2) 醫師有對病者竭智盡忠之義務。當檢查或療治超出其能力時，必須召集另一有能力醫師。
- (3) 醫師因得病者之付託或信任所知秘密，必須絕對保守不宣。
- (4) 醫師對於急症，必須施以所需之治療，除非確知他醫必能為之處理。」

哈佛大學的「病醫課」從大一開始直至大三，三年的時間皆列為必修課程。隨著醫學生在不同階段學習過程的領悟，這門課的時數也隨之調整，透過這門課程，醫學生可以充分的接納以病患為主，而醫師乃為服務病患的「醫者」心態，進而成為具有醫學倫理素養及仁心仁術的良醫。

就這一點，帶給我許多深刻的思考面向。

(二) 醫界現狀與醫學倫理之推廣

台灣醫學生的生態，在長期的大學考試「功利主義」的無形操作下，形成了醫學生無所適從的態度，唸醫學系並

不是因為在填寫志願，已經清楚「我要當醫師」的念頭，而是因為家庭的冀求、對於醫生社會地位的渴望、將來的經濟狀況凌駕於其餘職業之上等。

醫學生大一到大的學程中，有關「醫病」之間關係排列的課程雖多，但是大半是選修的課程，少有必修的學程存在。在教育醫學生時也著重在實務與理論兩個層面，無暇兼顧醫學生在醫學倫理這方面，是否已經具備了即將成為一位醫師所應當擁有的體認。

或許這十餘年來醫療糾紛的案例輩出，因此各大醫學院校多多少少都在「醫學倫理」這個領域紛紛加重了學程比例，像是輔大醫學系大二必修的「生命倫理學」、中山醫醫學系大六必修的「醫學倫理學」、台大醫學系大六必修的「醫學倫理與法律」等學程已陸續引進了國外重視醫學倫理以及以病人為重的重要概念。

(三)重視患者應得的尊重

二十一世紀的醫療應該要走向以病人的感受為主體的思維，不應該再把醫病關係的重點聚焦在疾病本身上頭，記得在「白袍」裡頭寫到的一段話：「我又如何能將她答應接受訪談的意願，視為『知情之後的同意』？看起來我們是有盡力維護她的自主權，但我懷疑，我們實際上是否已經侵犯了她身為病人該有的權利，以及她作為一個人應得的尊重？我不知道我們為了滿足自己的需求而犧牲她的自尊？是否破壞了所謂的醫病關係。」(P084)

這是主角在看到錄影帶裡，精神科醫師對於妄想型精神分裂症患者訪談錄影後所仔細思考的議題。

有時我們並沒有真正重視患者應得的尊重，為了教學或是其他目的而破壞了醫病關係的和諧，即使患者並未提出任何的抱怨或控訴，我們心中難道不會在某些時刻，因想起自己的錯誤而手足無措嗎？

我大膽猜測作者如是想的，因此才產生後半本書裡，作者在面對病人價值觀與自我信念產生衝突時，在妥協與堅持之間找尋平衡點的諸多情節。故我想這也正反映了醫界整體的一個大矛盾。

(四)妥協與堅持

我在書裡頭讀到了作者行文之間許多無奈的喟嘆，比如前半章裡，臨床倫理學委員會受理妄想型精神分裂症病患，在就醫期間不准有天主教徒碰觸到他的特殊要求，這個事件讓一些醫護人員十分的憤怒。

在中章也出現了一個案例，將一切的選擇全數給予病患時，病患礙於自身知識的制限，以致於無法做出正確的決斷，而這個決斷有可能導致病情惡化甚或危害到病患己身性命時，這時候身為醫護人員的我們，是否該任由病患做出這樣的決斷呢？(P191~P193)

現今的醫護人員普遍害怕病患家屬提出法律上的控訴，姑且不論病患家屬所要求的金額賠償，光是一牽涉到官司的問題，一名醫師的前途往往就如是葬送了，因此在這樣的環境下，太多的醫師寧願選擇退縮而遷就病患或者病患家屬的要求，即便是枉顧病患的病情，那也會去做的。

即便盡了自己的職責，婉言相勸，結果卻往往不盡理想，現在的醫師已經無法採取像以往那樣的專制，自行決定該如何對患者處理，現在的醫師對於類似的狀況如何進行適宜的處置，我想這又是另外一門相當沉重而且嚴肅的課題了。

(五)深切的共鳴

需要教育的不只是我們的醫學生們，就某一個層面來講，病患的家屬是更急需教育的一群對象。

隨著主角的腳步，我在裡頭讀取到近乎失重的無奈與空洞，書頁剩下的越少越是有這種莫名的感觸，當書頁停在第三十三章的鳥人這章時，我不自覺地停下閱讀的步調，眼眶中竟顯得有些酸楚，大略是易感的敏銳心思和鳥人選擇尊嚴的死亡的那種毅然有了種深切的共鳴吧！

那段是這樣子寫的：「不管病人先前提選的急救原則如何，當出現真正危急的狀況時，他們通常一心只想要活下去。但是鳥人絲毫不為所動。我眼睜睜的看著他選擇死亡。聽任他做出這樣子的決定很痛苦，因為我們心裡很清楚，插管可以輕易讓他度過眼前這個暫時的難關。同時我也對保羅在處理這個危機時對病人尊嚴的維護感受深刻。他讓鳥人有機會拒絕插管，讓鳥人到臨死之前都還能保有自主權。不管麻醉科醫師如何急於替鳥人插管，保羅還是不為所動。這是我頭一遭在醫院裡，感覺我們好像做了一件正確的事情。在保羅的帶領下，我覺得我們更人性化了。」(P344-P345)

雖然後來關於鳥人的敘述，作者的觀點傾向於或許當患者的生命可能被延長時，就不太可能有尊嚴的死亡。

(六)正確？錯誤？

給予患者本身或者其家屬選擇將患者的生命延長時，或許只不過是讓患者殘喘的活著，憑依著呼吸器或者是其他的輔助工具。當這些延長生命的輔助器材卸下之後，患者的壽命也跟著邁向了終結。這樣不當的延長患者的壽命，究竟是正確的或者是錯誤的呢？

作者在無法確認病人已經準備好要走的時候，讓他們的生命有如風中殘燭般的流逝，這是種深沉的無力感。

但是我們換個角度來想想吧。

在患者與家屬都能夠理智思考的時候，我們是否就該引領他們深入思量當患者瀕臨死亡邊緣急欲急救時，應當選

擇尊嚴的死亡，或者是讓醫療團隊用醫療儀器強行延續患者的生命呢？

五、結語

閱讀本書的同時，我似乎跟隨著主角經歷了一段四年的醫學歷程，有時正確的選擇並非那麼的顯而易見。在我們四年或者是六年、七年的大學課程之中。究竟能在各自領域中學到些什麼？醫學院校的系所大多和患者有著相當長且多的時間接觸，我們究竟在挽救患者的性命或者治療患者的病情過程中，究竟能夠保有多少堅持以及妥協呢？

我試著以這樣子的角度詢問著心底深處的自己，卻發覺仍未臻成熟的我是無法真切地回答此問題的，由患者家屬轉變為醫護人員的角色定位，兩邊相似又迥異的思考模式讓我有些迷惘，即便是書中開啟了我一個新的方向與定位，我也無法充分理解對於病患病危時家屬與醫師兩方面不同的處置方式。

在寫完這篇粗略的評析之後，我想在這碩大的醫療體系與面向裡頭仍有不少的地方是需要我去接觸與學習的。

我想只有真實的去接觸臨床上述這些情形，才能令自己更加的成熟，在未來的某一天，當我成為一個決斷者的時候，才能不猶豫與遲疑的做出正確地判斷吧。

六、參考資料

1. 白袍——一位哈佛醫學生的歷練(White Coat—Becoming a Doctor at Harvard Medical School)。
2. 各大醫學院校網頁醫學系必修課程表與課程綱要。
3. 生死學，戴正德教授著。
4. 國際醫學倫理典章。

[回瀏覽中山醫學大學電子報](#)